

理想国

eginist

你有什么不开心的事，说出来让我们开心一下

沈宏非

痴男怨女问沈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沈宏非

痴男怨女问沈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痴男怨女问沈爷 / 沈宏非著 .

— 桂林 :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1.9 (2011.12 重印)

ISBN 978-7-5495-0667-5

I . ① 痴… II . ① 沈… III . ① 爱情 - 通俗读物

IV . ① C913.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42713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桂林市中华路22号 邮政编码: 541001

网址: www.bbtpress.com

出版人: 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 010-64284815

北京盛世双龙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8.25 字数: 135千字

2011年9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2次印刷

印数: 20 001~25 000 定价: 29.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你有什么不开心的事，说出来让我们开心一下

目录

- | | |
|-------------------------------|---------------------------|
| 004/ 当情人节遭遇年初一 | 032/ 女人是不是都有神经病啊? |
| 007/ 老公是不是不疼我? | 035/ 半夜两点半坐在马桶上发短信的
老公 |
| 010/ 如何嫁个有钱人? | 038/ 如何摆脱死缠男? |
| 012/ 为什么完美得令人心醉的男人都
不属于女人? | 041/ 他是友情通奸，你是红杏出墙 |
| 015/ 女朋友对我的情史耿耿于怀 | 044/ 家族企业女继承人的烦恼 |
| 017/ 男人是怎么给女人分类的? | 047/ 女人的开始就是男人的结束 |
| 019/ 还有什么办法可以认识单身男人? | 049/ 你想帮他怀胎，他却当你是备胎 |
| 021/ 我男朋友是变态吗? | 052/ 我女朋友爱上了两个男人 |
| 023/ 男人无所谓不可靠，不可靠的
只是手机 | 054/ 做小人，还是做小老婆? |
| 025/ 嫁上海人还是嫁老外? | 056/ 守身如玉的嫖客 |
| 027/ 偷用自慰器被婆婆看到了 | 058/ 第三者插足后却被第三者反插足 |
| 029/ 绝不能被生活欺骗，有机会还要
欺骗生活 | 061/ 上司天天陪我睡 |
| | 063/ 红杏不出墙，强行拽出来? |
| | 065/ 摊上一个睡在一起的领导 |

068/ 不是药不药，而是要不要

070/ 女大五，赛老母

073/ 奸情都是从鸡毛蒜皮开始的

075/ 爱哭的女秘书

077/ 我的神秘男友

080/ 我长了一张厕所脸吗？

083/ 不是乱搞男女关系，就是在把
男女关系搞乱

086/ 我那肥胖的、百亿资产的初恋

089/ 不是所有的男人都能坐在杨澜
腿上的

092/ 我非礼了女同事

095/ 从剩女进化成剩饭

098/ 女客户怪怪的 MSN 头像

101/ 纯聊天，不上床，可以吗？

104/ 爱吹牛是爷儿们的第二性征

107/ 用乳沟填平代沟

111/ 放下身段抢愚夫

114/ 投入地“二”一次

116/ 原来罩杯也可以是杯具的一种

119/ 月上柳梢头，人约九零后

122/ 他的“才华横溢”会不会变成“才华侧漏”？

125/ 你只能更换的，是你男人做婴儿时的尿布

128/ 关于我女朋友身上的莫名小凸起

131/ 就算身子斜了，影子还是正的

134/ 三人行不行？

137/ 女朋友是“花痴”吗？

140/ 我变成了“高尔夫寡妇”

143/ 女友逼我玩“车震”

146/ 办公室里的恼人体味

149/ 婆婆嫌我穿衣服太紧身

152/ 客户对我有想法

155/ 我是女人，我不看足球，我有病吗？

158/ 我有女友，我不想结婚，我正常吗？

161/ 不到一年，就有了老夫老妻的感觉

164/ 女儿真的是父亲上辈子的情人吗？

- 167/ 女人如衣服? 姐就是你穿不起的牌子!
- 170/ 我前女友是我的后妈?
- 173/ 我老婆的洁癖
- 176/ 小“憋”胜新婚
- 179/ 讲钱伤感情, 不讲钱伤身体
- 182/ 如何与恋人的女儿相处?
- 184/ 如何让老公不忘我们的结婚纪念日?
- 187/ 为什么我没有女朋友?
- 190/ 不用有爱, 不一定有性, 只拼居可以么?
- 193/ 我这是在养小白脸么?
- 195/ 像 A 片那样的幸福生活
- 197/ 她闯进了我的圈子
- 199/ 正确使用“备胎”
- 202/ 我为什么只能和一个人发生关系?
- 205/ 我女友的前男友向我求爱了
- 208/ 做一个脱离了高级趣味的八婆
- 211/ 乳房这样私密的东西可以秀给大家看吗?
- 214/ 劝赌不劝嫖, 劝嫖两不交
- 217/ 儿子出走, 老公出轨, 我……
- 220/ 他喜欢巨胸, 我是太平公主
- 223/ 他是个荡妇
- 226/ 在床上, 你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 229/ 女朋友要我帮她洗内裤
- 232/ 只有绝对的粗人, 没有绝对的粗话
- 235/ 我爱上了她的照片
- 238/ 我的“未婚奸夫”
- 241/ 完美的男人不喝酒, 不吸烟, 不欺骗, 不存在
- 244/ 如何搞定文艺男?
- 247/ 柏阿姨的贞操
- 250/ 男女双修没弄好, 意外怀孕怎么办?
- 253/ 女友骂我是汉奸
- 256/ 男人没一个好东西? 男人有一个好东西!

当情人节遭遇年初一

Q

这件事大家应该都早就知道了吧：今年的春节，大年初一，就是2月14号，情人节。春节和情人节在同一天，对很多人来说应该都很正常吧，可是却给我带来了莫大的烦恼。不怕告诉你，我有一个情人，我们认识三年了，他已婚，有小孩，男女双方的父母也都在上海，两大家子人。三年来，每年春节他都必须在家里陪家人，扔下我一个人孤零零的。不过我很理解他，因为我很爱他。而他也很疼我，年年的情人节他都坚持和我在一起，送我鲜花和巧克力，还和我一起吃情人节晚餐，去年的情人节，还专门陪我去了趟香港。他说，这算是一种补偿吧。可是，今年究竟要怎么办呢？这件事他似乎一直在回避，我该主动开口问他吗？如果我问了，你觉得他提得出两全其美的解决方案吗？

A

这位小三，的确如您所言，虽不过情人节久矣，但两节撞车一事，老夫亦有耳闻。只是闻过以后心情与您大不同。像我这种没情人的，

倒也乐得窃喜，广大剩女们更是欢呼雀跃；有情人的那种，那日虽然会过得较为仓促，却大可顺水推舟地在年初一把情人带回家见见家长拜拜年，当晚亦能溜出家门去吃个情人节大餐（感谢 CCTV 当初没有把春晚安排在年初一晚上，当然，那晚有没有营业的西餐厅可能会是个问题）。不过最苦最苦的，还是像你这种，不仅拥有情人而且还有附赠了情人他老婆的。对你来说，情人节迎头碰上年初一，就好比一盒心形巧克力摆在了祭灶神的案上，一束玫瑰花插在了前来拜年的大姨妈头上，一打避孕套套在了十二枚通红粗壮的“二踢脚”上。苦哇！

他当然选择回避，不是因为他要到时才给你一个惊喜，而是面对不可抗拒的天文历法和人伦情理，他实在是一筹莫展了。这要在往年，比如你非要在年初一见到他，硬着头皮溜出来与你短叙一下还则罢了，无非找个借口（比如办公室被盗，保险柜被撬，CCTV 再次被烧），可今年太特殊，不只特殊在情人节和年初一是同一天，而且诚如你所言，人人都知道年初一这天即情人节当天，顶风作案，岂不是找死？

虽然你的损失也蛮大的——永远失去了往年在 2 月 14 号这天得到补偿的机会。这一次，情人节晚餐肯定是吃不上了，情人节消夜也难。更别说去香港了，连云港也没戏，顶多芦潮港来回一趟，还要赶在 2 月 14 号子夜 12 时的钟声敲响之前。

所以，不要埋怨哥，哥也没有辄。要怨，就怨天，怨太阳，怨月亮，怨黄道十二宫，怨埃及太阳历，怨罗马恺撒历，怨教皇格里高利历，怨完阳历你怨阴历，最后再怨怨巧克力。你苦，可他比你更苦，哪怕只是在这一天。苦的是，不仅有老爸老妈要陪，更有老婆小孩逼他要陪，二逼压顶，你若斜刺里再生一逼，就生生地把他逼成三陪了。自古以来，忠孝就不能两全；自新社会以来，妻妾更

不可齐美。不是天理难容，不容你们的乃是比人伦律法更强大的天文历法。天文历法面前，轧姘头也得低头，爱姘未必会赢。这一次你们绝无胜算。

好在这一次你输的不是别的女人而是天，还是认了吧，更别给双方制造压力了。就算你们是明媒正娶的才子佳人而不是明铺暗盖的野鸳鸯，包括春节、情人节在内的种种节日，本身就够有压力的了。你难道不觉得所有的节日都是一种压迫、至少都是一种压迫性的意识形态么？如果说春节弘扬的是父权家庭主义，情人节交叉感染的就是“恋爱强迫症”病毒。再进一步，不仅合法的恋情，就连非法的奸情，也散发着一一种浓重的压迫性气息，尤其是在情人节这天，弥漫全城。

一个离不开的天堂就是地狱。一切非过不可的节日都将暗无天日。你大概也知道，情人节起源于古代罗马的“圣瓦伦丁节”，原本是为了纪念名叫瓦伦丁的基督教殉难者，他因反抗罗马统治者对基督徒的迫害而被捕入狱，并在西元 270 年 2 月 14 日被处死。所以，我建议你们狗男女就借这个机会过一回原教旨的殉难者情人节，并且以殉难者的心态，借此对你们的关系和未来以及婚姻制度和人性冲突做一次深层的反思吧，毕竟，遭遇“情人节年初一”，比你们当初在茫茫人海中相遇并且勾搭成奸的几率还要低，你们这辈子只能轮上一次。查万年历，在过去的一个世纪里，农历大年初一与 2 月 14 日情人节只重合过三次，分别是 1915 年、1934 年和 1953 年，大年初一和情人节的下一次相遇，将会出现在 2048 年。值得庆幸的是，届时，我保证你们肯定不会像今天这样焦虑了，如果在 2048 年之前你们还未修成正果或者仍未殉情，估计也都已幸福地双双患上老年痴呆症了。



狂笑不止下。

老公是不是不疼我？

Q

前几天看到这样一条微博：【你敢不敢这么疼你的老婆】1. 把 QQ 密码告诉她；2. 银行的密码告诉她；3. 冬天允许她把手放到你身体里；4. 可以让她随时翻你手机；5. 逛街时，要拉着她的手，不许放；6. 不许先挂她电话；7. 不许对她大声说话；8. 要给她介绍你所有的朋友；9. 陪她逛街时不能说累；10. 把她的相片放在手机屏幕上。

我知道这种微博挺无聊的，但是，一边看，一边还是忍不住对照了我老公的行为，结果，发现他能做到的，竟然只有最后一项，而且，那张照片还是我抱着刚满月的儿子一起照的。我就是不能释怀，我老公是不是不疼我呢？

A

这位孩儿他妈，和你一样，我也觉得这种微博挺无聊的，而且极不可信——谁知道这微博的作者是男是女？就算是一女的，谁知道她有没有老公？就算她有老公，谁又知道她老公银行里有没有钱、有没有手机以及有没有手？现如今，连完整的处女都敢写完整的激情小说——但这个游戏既已玩开，不妨就认认真真从头到尾把它玩完玩残好了。

伟大领袖毛主席在他的光辉著作《矛盾论》里教导我们，矛盾具有普遍原理，但更重要的是在普遍性的基础上研究其特殊性，也就是说，以上十项，从一到十，每一项皆不可一概而论。

第一，你老公没有把他的 QQ 密码告诉你——其实你最应该担忧的，不是他有没有把 QQ 密码告诉你，而是他，你老公，熟男，一介人夫，为什么仍停留在 QQ 时期？

第二，银行的密码没有告诉你——这个再自然不过了，如果不告诉你 QQ 密码，这说明他很可能根本就没有一个需要用密码来保护的银行账号，人家都是用 Q 币的。

第三，冬天不允许你把手放到他身体里——女人，一到冬天，因阳气不足而多发手脚冰凉，这个我懂，因为懂，所以非常同情你，撑你。我特别支持你将你那些拔凉拔凉的手手脚脚直接“放到他的身体里”取暖而不是贴到他的皮肤上撒娇。论温度，身体内部必然要比外部更高，取暖作用更为显著。任何一位护士姐姐都会告诉你，用一支水银体温计，从你男人的腋下、口腔和肛门三处所探得之体温，也会呈现 $0.3^{\circ}\text{C} \sim 0.5^{\circ}\text{C}$ 之递增——我的意思是说，假设你的手脚是一支冰冷的体温计，那么，就请直捣黄龙，哪最暖和就奔哪儿去吧。

第四，没有让你随时翻他手机——这个就是他的不是了，你必须就此事严肃地和他长谈一次，而说服他的唯一理由，就是公平地让他也可以随时翻你的手机。

第五，逛街时，没有一直拉着你的手——男人在逛街时一直拉着女人的手，具有多种动机：怕她迷路；怕自己走丢了；表示恩爱；表示心疼他自己的钱包，因为生怕一放手你就控制不住乱买东西了。

第六，经常先挂你电话——为了表示对对方的尊重，等对方先挂电话然后自己再挂，的确是一种通行的社交礼貌，不过，与拥抱亲吻相比，这种礼仪只是在贝尔先生发明电话之后才开始通行，不过才一百多年，不值得计较。按照中式的恩爱夫妻原则，只要

你老公的那条小性命不先挂在你的性命之前，他就算是很厚道很对得起你了。

第七，对你大声说话——确实失礼，但也得分场合，得看他大声说出来的是什么话。比如，他对你高呼“老婆我爱你！”算不算没礼貌？他冲你狂叫“老婆，大楼着火了，你他妈的抱着孩子先撤，我掩护！”又算不算不疼你？

第八，没有把你介绍他所有的朋友——这问题真有够白痴！在质疑他之前，扪心自问一下：你果真确定自己已见到并了解哪些人算是他“所有的朋友”了吗？

第九，陪你逛街时经常喊累——这就对了！只要是个正常男人，陪一个正常女人逛街，从灵魂到肉体，就没有不累的。如果他总是爽朗地对你表示：“亲爱的我不累不累真的不累，我非但不累，我其实爽着呢！”——你可要多长个心眼了。男人的这种表现，含义只有两种：A. 他累的，说不累，只是为了哄你高兴；B. 他确实不累，真的不累，因为对他来说，这一身陪女人逛街并且越逛越爽的硬功夫，是他瞒着你陪无数女人逛街而生生苦练出来的。

第十，没有单独地把你的相片放在手机屏幕上——你的不满我懂，但是，在手机屏幕上使用你抱着刚满月儿子的合照，对于打消别的女人对你老公的邪念歹念各种企图心，比使用你单人的玉照会来得更有杀伤力。任何企图强拆他人幸福家庭的女人，若在对方手机屏幕上看到他老婆的单人照，不管长得难看好看，通常都会醋意倍增，求战心切；一旦发现其死敌竟然还紧紧怀抱着他的后代——尤其是一枚长小鸡鸡的后代时，威慑力便绝不亚于面对一个怀抱着二十公斤烈性炸药的人肉炸弹，能不闻风丧胆屁滚尿流地抱头鼠窜么？



抡圆了下。

如何嫁个有钱人？

Q 尽管很多女孩子都不承认，但是谁都愿意嫁个有钱人吧？我的工作接触的都是有大把钱的青年才俊，像我这样背景普通的小职员有机会跟他们谈恋爱吗？该用点什么招儿？

A 这位灰姑娘，常言道，有什么别有病，没什么别没钱。你倒好，既没钱，又有病——好在，你的病既是因钱而生，更是冲着钱去的，而且也不忌医，所以，老夫就权且给你开个救命药方吧。先说那招数，其实日剧里已有很多，自己慢慢看去吧。不过也都是千篇一律的，比如多在有钱人出没的场合出没，比如头等舱，正是邓文迪智取默多克的现场。但即便忍痛买头等舱的机票也未必能勾搭上有钱人，挤在经济舱里也会和宜家老板或沃尔玛老板成为邻座，更为鼓舞人心的是，据说比尔·盖茨也从来不坐头等舱的，但更为令人沮丧的是，他后来直接改坐个人专机了。所以，除了机会成本偏高，“场合法”不仅无效，更不现实，有钱男人爱打高尔夫，

莫非你就要去做女杆弟？丫们还都爱去夜总会，难道你还要去当小姐不成？再说小姐也不是你想做就做的。

你已经比别的姐妹们幸运多了，因为你这个“普通小职员”，“工作接触的都是有大把钱的青年才俊”（你是银行的还是洗脚店的？），真是生在福中不知福，条件好成这样，还要来问什么招数！但这似乎也说明“有机会接触”并不一定“有机会搞上”，更有甚者，即便接触了也搞上了，结果也不一定是你想要的，巴东烈女邓玉娇，因工作原因接触到在当地称得上是“有权（就是有钱）的青年才俊”，结局就不用我多说了。

所以，如果你铁了心非有钱人不嫁，最好不要去迷信这样或那样的什么招数。那些都只是表面的技术问题，问题的关键是，有钱人除了都有钱之外，还都有一个通病，就是他们每每都纠结于“女人到底是爱他们的人还是爱他们的钱”。这方面，女人则要健康阳光得多，只有个别小资女文青，才会为“男人爱上的是她们的美貌还是才华”而纠结。因此，你需要的唯一招数，就是如何在你明明爱的就是他们的钱的前提下让他们相信你爱的不是他们的钱。你要让他们相信，你爱的是他们赚钱的能力和魄力以及因为有钱而有别于其他同龄男性的迷死人的魅力——如果你觉得表演难度实在太高，我这里还有一句包治百病的老生常谈相赠：相信爱情。并不是因为爱情有多伟大多神圣，爱情更不能变没钱为有钱（变有钱为没钱倒是很有可能），而是因为论享受，论爽，论性价比，爱情要比金钱好太多。



数钱下。

为什么完美得令人心醉的男人都不属于女人？

Q 最近，新浪微博上疯传费翔和刘文正是一对。虽然我本人对这两个属于六零后和七零后的大婶大叔没什么兴趣，不过，在我的生活里，有类似情况的帅哥，也的确见得不少，对此，我和大家一样，都表示非常不理解。正如有很多网友在那条微博后发出的同声一问：为什么完美得令人心醉的男人都不属于女人？女人难道就不如男人更能理解男人吗？

A 这位小姐，鄙人身为六零后大叔，虽然这种事和我浑身不搭界，但是请你相信，我的心情绝对和你一样复杂。当然，复杂归复杂，我们之间最大的和而不同是：你可能会憎恨那些资源掠夺者，而同样也让我感到不舒服的，却绝对不是这个，我只是替他们的广大女歌迷感到有些小囧：那些美到令人心醉的情歌，原来也不属于女人，和她们也浑身不搭界。

虽然不能说完美到令人心醉的男人都不属于女人，但这种事情

发生的频率，却一直都呈现着稳定的正增长。你倒是冷静地换位思考一下：一个男人，若女人看着他都觉得心醉，他自己看着自己，当然比别人更容易醉了。也就是说，长期的自斟自饮，更容易让他们自个儿先高了，于是就导致了难以自拔的自恋。事情既已到了这步田地，他们也就不能不把自己当成需要别人来欣赏和疼爱的人儿了，于是，也就自然而然地会去优先接受来自男人的预约。至少，他们已不可能再去接受另一个女人了，因为后者同样需要人来疼爱。这就是传说中的“天生丽质难自弃”。

以上还只是表面现象。你表示“非常不理解”的女人之败因，其根本尚不在此。人只知天下男子皆好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但不管窈不窈窕的女人，也只是笼统地知道男人好她、求她，至于男人内心深处究竟要的是什么，她们其实并不十分了解 (and vice versa)，最起码，在这方面，她们远不如那些专业服务男性的女同胞。无论是肉还是灵，真懂男人的，只能是另一个男人。因为“君子好逑”之目的，实在过于直接，过于明确，过于功利。

两个男人一旦懂了对方，一旦要好起来，会要命的。男人忽悠女人的情书，你收过、也读过更多吧，但千甜言万蜜语，都不敌一个男人写给另一个男人的：“但你此番心行，朕实不知如何疼你，方有颜对天地神明也……尔此等用心爱我处，朕皆体到……总之，你待朕之意，朕全晓得就是矣。”还有更肉麻的：“喜也凭你，笑也任你，气也随你，愧也由你，感也在你，恼也从你，朕从来不会心口相异。”

笑也任你，气也随你……你不觉得很适合推介给刘文正谱曲用么？不过，这些话，绝不是摘自《历代中国男同志情书精选》这本并不存在的书，详情可参见《雍正朝汉文谕旨汇编》，都是雍正爷在年羹尧奏折上的朱批（即回帖）。这些肉麻至极，令双方都能身